

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关于征集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领域 标准项目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持续做好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、行业标准制订、修订项目计划编制工作，现将技术委员会标准制订、修订项目征集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原则和范围

（一）以市场急需和技术创新为重点，突出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新技术、高端应用，围绕但不仅限于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通用基础，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技术及评价，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检测方法等方面，重点研究钒钛综合利用领域低碳技术、工艺、装备及监测计量，共伴生资源分离及提取、废弃物综合利用、节能减排、清洁生产、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及检化验方法等。

（二）鼓励现有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及企业标准需要在全国或行业范围内进行推广应用、行业规范的，可申请转化

为国家、行业标准；

（三）标准制订、修订工作遵循合法、公正、公开、公平、协商一致原则。申报的标准项目应符合国家、行业、团体及产业发展的实际需求，坚持需求导向、目标导向，具有可行性，满足市场对标准的需求；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1. 填补本领域内国家、行业标准空白；
2. 具有一定的行业/领域先进性、创新性，能够促进技术进步，引领行业发展；
3. 满足领域标准体系规划。

（二）内容要求

申报单位应符合以下要求：

1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实体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且处于正常开业状态；
2. 具有从事标准研究、制定的积极性，具备开展标准研究与编制的技术水平和能力；
3. 具有与标准相关的研究和应用实践基础；
4. 鼓励多个主体联合申报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申报单位应根据标准类别填写项目建议书、草案和立

项报告，由各单位负责人进行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，报送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批次项目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；

（二）每项标准申报材料请提交电子版（word 格式）及相应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标委会秘书处 Email（邮件主题请注明“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标准计划”）；

（三）申报文件应清晰、准确，涉及专利问题应如实填写，并提交证明材料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北段 106 号

联系人：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电话：0812-3347033

邮箱：pxftjyjc@126.com

附件：1. 《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标准项目立项报告》

2. 《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》

3. 《行业标准项目建议书》

全国钒钛磁铁矿综合利用
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业务专用
2021年9月10日